

合同编号 2025 J-124

西安市第三医院
电视收视服务合同

(采购编号: SXWZ2025ZB-XASY-003A)



西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 西安市第三医院
The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 Xi'an No. 3 Hospital

甲 方: 西安市第三医院
乙 方: 西安大唐岭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中国 西安

甲方：西安市第三医院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三路东段 10 号

法定代表人：杨军乐

联系方式：029-61816199

乙方：西安大唐岭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 156 号西安软件新城研发基地二期 C2 栋 601 室

法定代表人：姚昱

联系方式：18792959999

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最终确定乙方为电视收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XWZ2025ZB-XASY-003A）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金额	服务期
电视收视服务	见附件一	¥20.00 元 / 台 / 月	叁年
金额（大写）	贰拾元 / 台 / 月（¥20.00 元 / 台 / 月）		

二、服务条件

- 1、服务地点：西安市第三医院。
- 2、服务期：叁年
- 3、当第一年度服务期满后，经甲乙双方及使用科室验收考核合格后，双方可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若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本合同为第一年度合同。
- 4、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于五十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设备安装，并确保甲方的病房电视正常使用。

三、合同价款

- 1、合同单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元 / 台 / 月（¥20.00 元 / 台 / 月）。
- 2、合同价款包括：服务费、安装调试费、设备费和其它全部费用。
- 3、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1、本项目无预付款，实际安装使用数量和成交单价据实结算。最终结算总额不得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600000.00 元）。每满三个月结算一次。

2、甲方付款前乙方开其等额合规发票给甲方，开具发票前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甲方通过转账方式将应付乙方款项付至乙方指定下列账户：

户 名：西安大唐岭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长乐路支行

账 号：633942033

税 号：91610103MA6U5KMH6R

单位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 156 号西安软件新城研发基地二期 C2

栋 601 室

4、结算方式：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服务确认单，与甲方进行结算。

五、交货和验收

1、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提供货物合格证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标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

六、服务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

1、服务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

2、乙方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产品提供1年质保，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予以免费维修。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乙方须提供 7x24 小时电话报修服务，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应迅速响应。

4、在正常交费服务周期内，对于由于老化或技术因素，非甲方原因导致的接入器出现故障，乙方予以维修或更换。

七、技术培训

乙方对甲方的技术培训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等培训内容。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为甲方集中培训，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对于甲方初次使用或使用频率不高的产品，应在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的正常使用。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不能按期服务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

3、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和合同的约定的，除承担上款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2、合同签订后，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合同约定，每逾期1日，应向甲方支付对应合同款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仍未完全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款的30%支付违约金。若乙方擅自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全部损失，此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3、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3、本合同一式伍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西安市第三医院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三路
东段 10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乙方:西安大唐岭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 156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一:服务内容

一、功能要求

1、机顶盒功能要求:

(1) 自带蓝牙功能;

(2) 支持无线热点功能,同时热点功能可进行远程管理,支持远程开启、远程关闭、远程修改热点账号密码信息。

2、遥控器功能要求: 自带电视开关机学习功能、蓝牙功能、屏蔽机顶盒开关机功能、隐藏设置功能及其他管理机顶盒功能,可统一管理)

3、电视系统功能要求:

(1) 支持医院文化内容的宣传同时支持爱奇艺、优酷等其他三方影视软件的使用,支持医院自办节目内容展示。满足医院的需求上线或者下线,支持远程与本地统一管理。

(2) 系统功能应根据医院需求进行升级或者定制,且交付时长不超过 45 日。

(3) 每周固定巡检各病区电视机顶盒运行情况,保证各病区机顶盒运行正常。

(4) 若机顶盒出现故障无法观看电视节目,自报修时起 24 小时之内恢复故障。

(5) 机顶盒不能带有任何运营商标志,要求机顶盒上印有本院的标志。

二、服务要求

1、基础服务

1.1、保障院区电视收视服务正常运行。

1.2、电视收视服务根据医院需求可以随时扩容。

1.3、服务所使用的电视服务器及存储设备医院本地部署。

1.4、电视内容不能含有收费节目。

2、其他保障服务

2.1、为客户提供总部所在地维护工程师专项服务。

2.2、故障报修响应时间 0.5 小时内,进行故障处理的恢复时间为 2 小时。

2.3、提供现场巡检服务,1 次/月。

2.4、在业务开通、障碍处理过程中及时做好与客户的沟通和反馈，提供专属客户经理服务。

2.5、提供 7×24 的响应服务。

2.6、对中断超过 1 小时的服务方原因故障，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7、提供网络运行分析报告，分析网络运行情况，1 次/季度。

2.8、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技术业务培训及研讨交流。



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
The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 Xi'an No.3 Hospital

